



Investing in Cambodia

柬埔寨投資手冊



KPMG台灣所
kpmg.com/tw

關於KPMG

瞭解我們

KPMG是全球頂尖的專業顧問服務公司。我們向來以良好的信譽為傲，而這種信譽是我們長期堅持獨立、誠信和客觀經營的成果。

我們以此為本，致力為客戶提供清晰明確、實際可行的建議，協助客戶在其所在行業不斷成長並取得成功。

也是這種堅持，得以讓我們有幸成為企業顧問領域的領先者。

全球分佈

KPMG事務所在全球145個國家和地區開展業務，並於2021年度雇用超過236,000位同仁攜手滿足企業、政府機關、公共部門機構、非營利組織的需求，並通過KPMG的審計和鑒證業務，滿足資本市場的需求。KPMG以優質和卓越的服務為宗旨，通過我們的專業操守和個人素養為客戶提供我們最好的服務，藉此提升公眾信任。

KPMG深耕柬埔寨

KPMG柬埔寨事務所成立於1994年，目前有超過350位專業人員，是柬埔寨最大的專業顧問服務事務所之一，同時為國際與本地客戶提供服務。我們將柬埔寨在地經驗與KPMG全球網路的技術和行業知識相結合，深入瞭解客戶業務，讓我們的專業人士得以將知識轉化為對客戶、社會和資本市場有利的價值。

領導方針

KPMG柬埔寨事務所持續在各方面進行投資，吸引並留住人才，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以協助客戶提高企業績效，並維持持續性的發展。

同時，我們也妥善地履行對資本市場的責任，並協助客戶真實地公佈企業績效，讓利益關係人的權益得到保障。

回饋社會

KPMG柬埔寨事務所持續回饋社會，從不間斷，取之於社會更用之於社會。回饋方式包括貢獻我們的時間、知識與經驗，並提供捐贈與贊助。



林秋婷 Lim Chew Teng

管理合夥人

目錄

關於KPMG

02

柬埔寨經濟
概況

04

在柬埔寨成立
企業須知

09

會計與報告
規定

10

其他遵循

13

柬埔寨稅務
指南

14

中英詞彙
對照表

37

柬埔寨經濟概況

柬埔寨2020年的GDP下降 0.2%，但預計在2021年的增長率為3.6%；並在2022年增長至10.2%。2020年的通脹率為2.9%，2021年預計下降至2.5%；2022年上升至3.8%。

市場概況

經濟

柬埔寨一直是亞洲表現最好的經濟體之一。隨著國內社會和經濟逐漸從新冠疫情的影響中復甦，我們預見柬埔寨將迅速恢復到新冠疫情之前的高水平增長。

柬埔寨的勞工保護制度強而有力，儘管經濟增長帶動了工資上漲，但柬埔寨在東南亞地區仍保有競爭優勢。為應對全球貿易問題，柬埔寨政府制定了相關措施，一方面力求降低生產與供應成本，另一方面則持續獎勵外資進入。



GDP、GDP增長率、通脹率



各行業GDP (%)



數據源：經濟學人智庫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金融體系

由於取得資本的渠道有限，因此柬埔寨經商環境較為受限。柬埔寨市場以商業銀行為主要資金來源。

自2018年3月開始，金融機構的最低資本額要求如下：

- 5,000萬美元（針對以國外分行形式設立且其母行屬於投資等級的商業銀行）
- 1,500萬美元（針對於本地設立的專業銀行）
- 7,500萬美元（針對以國外分行形式設立且其母行不屬於投資等級的商業銀行）
- 3,000萬美元（針對受理存款業務的微型金融機構）
- 150萬美元（針對微型金融機構）

貨幣

柬埔寨當地貨幣為瑞爾（KHR），自1980年開始流通。限於規定，由於官方國家貨幣與美元同時流通，所以柬埔寨屬於部份美元化的國家，而非以美元為唯一法定貨幣的完全美元化經濟體。在金融體系中，有80%的存放款都以美元進行。

土地所有權

根據投資法規定，外籍人士不得擁有柬埔寨境內的土地，但是可以獲取長達50年的租賃期，並准許另外延長50年。除此之外，特定類型的公寓可以取得永久所有權（freehold ownership）。

商業領域

成衣、輕工業、汽車零部件、行李箱和傢具等行業，仍是推動本國經濟增長的重要支柱，且每年吸引不少新的外資。

柬埔寨的投資優勢

身為**東盟**會員國之一，享有**區域貿易**優惠



自**2004**年起加入**WTO**，貿易合作日益頻繁



享有大多數發達經濟體的**免稅**或**出口**優惠



友善的投資環境



勞動力成本比大多數亞洲國家低，且勞動力市場充滿活力



“

柬埔寨證券交易所由柬埔寨經濟與財政部（持股55%）與韓國交易所（KRX）（持股45%）合資成立。



Nge Huy

Partner

合夥人，
審計服務

柬埔寨證券交易所

主管機關

柬埔寨證交所由柬埔寨證券交易委員會（SECC）監察，該委員會則根據《非政府證券發行交易法》（Law on the Issuance and Trading of Non-government Securities）設立。

柬埔寨證交所的上市公司

截至2022年4月，柬埔寨證交所總計有9家上市公司，包括3家為國營企業：金邊水務局（PWSA）、金邊自由港（Phnom Penh Autonomous Port）及西哈努克自由港（Sihanoukville Autonomous Port）；5家為民營企業：昆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柬埔寨）（Grand Twins International (Cambodia) Plc.）、Pestech（柬埔寨）電力公司（Pestech (Cambodia) Plc.）、金邊經濟特區（PPSP）、DBD Engineering Plc.（DBDE）及JS Land Plc.（JSL）和1家銀行：愛喜利達銀行（ACLEDA Bank Plc.）。

公司債券

截至2022年4月，有6家企業在柬埔寨證交所平台上發行公司債券：LOLC (Cambodia) Plc. (LOLC)、Advanced Bank of Asia Limited (ABA)、Prasac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RMA (Cambodia) Plc.、Phnom Penh Commercial Bank (PPCB) 和 Telcotech Ltd。

主要營運規則



最低交易單位

價格區間介於10瑞爾至1,000瑞爾之間，視股價而定。



開市和交易時間

交易時間為周一至周五上午8:00到下午3:00，且分為三個時段。



每日價格限制

基價的+/-10%，若基價低於100瑞爾，則為10瑞爾。

主要交割結算



交割結算時間

於交易日後第2天 (T+2) 的上午 8:30進行結算



清算、交割結算費用

結算費用為交易價值的0.05%



交易保證

買方必須提交100%交易現金價值的保證金存款，而賣方必須提交100%的交易證券



開戶

券商可開立現金結算或證券託管賬戶

交易所股票交易

根據證券交易委員會的規定，凡於證交所進行的交易，必須在2天后完成交割結算。

ACLEDA Bank Plc.、Canadia Bank Plc.、Bank for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of Cambodia、Cambodian Public Bank Plc.與

B.I.C (Cambodia) Bank Plc.為經證券交易委員會授權的現金結算機構。

ACLEDA Bank Plc.、Tricor Securities Services Plc.與Phnom Penh Securities Plc.為經證券交易委員會授權的證券登記、過戶代理和支付機構。

柬埔寨證交所上市公司可享稅務優惠

權益證券

稅務類型	稅務優惠	有效期間	標準/條件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減免達2.5%至50%	3年（從上市日期起）	所得稅減免應根據股票發行的規模與表決權的比例計算，舉例說明，1%的發行規模比例將獲得所得稅減免達2.5%；當發行規模比例達20.001%，則所得稅減免達到最高50%的減免率。
代扣稅	股利代扣稅減免達50%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適用於在柬埔寨證交所持有和/或買入/沽出股票證券的公眾投資者
所得稅、代扣稅、增值稅、商品服務特別稅、住宿稅、公共照明稅	免徵稅款	第N-3年至第N-10年	適用於符合一級市場上市標準的公司/企業
		第N-2年至第N-10年	對於符合二級市場上市標準的中小型企業

債務證券

稅務類型	稅務優惠	有效期間	標準/條件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減免達2.5%至50%	3年（從上市日期起）	所得稅減免應根據債券發行的規模與總資產的比例計算，舉例說明，1%的發行規模比例將獲得所得稅減免達2.5%；當發行規模比例達20.001%，則所得稅減免達到最高50%的減免率。
代扣稅	利息代扣稅減免達50%	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適用於在柬埔寨證交所持有和/或買入/出售政府債券、債務證券的公眾投資者
代扣稅	向居民納稅人支付利息的代扣稅為6%（與本地銀行的定期存款利息稅率相同）	該部長令沒有明確說明有效期間/限期	適用於在柬埔寨證交所上市的債務證券
所得稅、代扣稅、增值稅、商品服務特別稅、住宿稅、公共照明稅	免徵稅款	第N-3年至第N-10年	適用於符合一級市場上市標準的公司/企業（債務或權益證券）
		第N-2年至第N-10年	適用於符合二級市場上市標準的中小型企業（債務或權益證券）

如果納稅人未能履行月度和/或年度稅務義務，包括保留適當的會計記錄，並及時繳納稅款，上述的優惠措施可能會被撤銷。

匯兌

為提高本地貨幣使用率，所有柬埔寨證交所上市的股票只能以柬埔寨瑞爾報價。

不過，證券交易委員會開放企業在前3年可以以美元結算，以降低匯率風險。

券商

證券交易委員會已授權6家承銷商及多家市場參與者。

柬埔寨證交所針對上市的主要規定

如果上市企業有意從創業板（Growth Board）轉為主板（Main Board），應符合轉入市場的上市規定，並向柬埔寨證交所提交申請。

主板		創業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00億瑞爾（750萬美元） 	股東權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億瑞爾（50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1年20億瑞爾（50萬美元） 最近2年累計30億瑞爾（75萬美元） 	淨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1年淨利為正值 營運現金流為正值且毛利率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位股東；和 表決權股占總數的7% 	少數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0位股東；和 表決權股占總數的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年 	經審核財務報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萬瑞爾（1,000美元） 	上市審查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萬瑞爾（500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總市值的0.010%至0.030% 最低1,000萬瑞爾（2,500美元） 	上市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萬瑞爾或總市值的0.025%，取較高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總市值的0.005%至0.020% 最低300萬瑞爾（750美元） 	年度上市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萬瑞爾或總市值的0.015%，取較高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至少5位董事會成員 獨立董事人數須超過董事總人數的1/5 外籍獨立董事須具備超過或相等於6個月的柬埔寨工作經驗 	公司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至少5位董事會成員 獨立董事人數須超過或等於董事總人數的1/5 外籍獨立董事須具備超過或相等於6個月的柬埔寨工作經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稽核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大於或等於2,000億瑞爾（5,000萬美元） 任命委員會：如有需要或根據證券交易委員會規定，董事會可考慮設置任命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 	董事會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稽核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大於2,000億瑞爾（5,000萬美元） 任命委員會：如有需要，董事會可考慮設置任命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

在柬埔寨成立企業須知

常見企業類別

辦理商業註冊可能涉及眾多部門/機構，其中三個最為主要的部門/機構為柬埔寨商業部（MoC）、柬埔寨稅務總局（GDT）和勞工與職業培訓部（MLVT）。柬埔寨境內的企業一般分為以下形式：

- 在柬埔寨設立的公司或子公司
- 外商公司的分公司
- 外商公司的代表處

全新的網上商業註冊平台

投資者可透過新設的網上商業註冊平台一站式地與柬埔寨商業部（MoC）、柬埔寨稅務總局（GDT）和勞工與職業培訓部（MLVT）連接並註冊商業登記，而且最多只需要8個工作日即可獲得電子版證書或營業執照。註冊費用也可通過電子付費系統繳納，爾後系統將自動出具收據作為繳費憑證。

該注意的是，如果您的商業註冊需在除了柬埔寨商業部（MoC）、柬埔寨稅務總局（GDT）和勞工與職業培訓部（MLVT）以外的部門/機構登記，您可能需要遵循相關部門/機構的程序。

企業新設立與登記的主要法律手續

1. 公司

商事企業法（Law on Commercial Enterprise）並未規定最低註冊資本額。然而，如果企業備忘錄和章程中未能清楚說明持有的股數與股價，則該企業須發行至少1,000股股票，且每股面額不得低於4,000瑞爾。需要注意的是，某些授權活動設有最低資本額限制。一般而言，柬埔寨並不限制外籍人士的企業所有權，土地所有權除外。公司名稱須先獲得柬埔寨商業部的許可。

企業需要預先準備好企業備忘錄和章程，並連同其他所規定的企業信息一同提交給柬埔寨商業部。

2. 分公司

為柬埔寨分公司辦理登記時，應向柬埔寨商業部提供總公司和分公司的相關文件和信息。分公司應與總公司同名，例如XYZ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3. 代表處（Representative Office）

代表處不得從事營利行為，包括買賣商品、服務或營建工程。代表處應與總公司同名，例如XYZ股份有限公司的代表處。

外籍投資人相關規定

外商公司須向柬埔寨商業部提供外籍投資人之姓名、地址、國籍和持有股數。

分公司則須向柬埔寨商業部提供外商公司登記地、公司結構和其他規定的文件。

對於代表處的規定與分公司相同。

若公司或分公司申請特定營業許可，則可能需要向主管機關提供外籍投資人的其他相關信息。

合格投資項目（QIPs）

根據投資法的規定，合格投資項目（QIP）有資格獲得投資擔保和投資優惠。外國與國內投資者皆可申請合格投資項目，前提是其產業不包括在「負清單」列表上，並且符合相關投資資本額的要求，即可通過柬埔寨開發委員會（CDC）登記自身項目。該注意的是，合格投資項目僅限於有限責任公司（LLC）的企業。

“

許多行業必須先取得營業執照或許可證才能營運，包括銀行與金融機構、旅行社、不動產經紀、電信營運商及工廠等。



Dary So

合夥人，
稅務與企業服務

會計與報告規定

會計記錄 & 財務報表

柬埔寨會計與審計監管機構 (ACAR)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的《中小型企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 for SMEs) 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柬埔寨準則命名為《柬埔寨中小型企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CIFRS for SMEs) 和《柬埔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CIFRS)。除了非營利組織外，公營企業與專業銀行須實行CIFRS，而符合下列審計規定的非公營企業則須實行CIFRS for SMEs，或視需求實行CIFRS。在實踐中，不符合審計規定的非公營企業也須實行CIFRS for SMEs，或視需求實行CIFRS。根據《人民團體與非政府組織法案》(Law on Associations and NGOs) 設立的非營利組織應編製財務報表和營運活動報告。柬埔寨國家會計委員會於2019年1月21日發布的第30號通知中指出，《柬埔寨非營利組織財務報告準則》(Cambodian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for Not-For-Profit Entities, CFRS for NFPEs) 將延後實施。因此，非營利組織可以按其選定的會計架構編製相關文件。儘管如此，會計與審計監管機構預計將在不久的將來發布新會計架構，以規範此類實體。

針對會計期間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了非營利組織以

外，所有企業須通過會計與審計監管機構 (ACAR) 的電子申報系統提交財務報表，截止日期為會計年度後的6個月又15天。針對不需要審核財務報表的企業，提交日期則為會計年度後的3個月又15天。

會計與審計法

會計與審計法涵蓋各類會計相關規定，包括但不限於：

- 企業和非營利組織必須於會計年度後3個月內編製財務報表。
- 財務報表為履行納稅義務的依據。
- 會計記錄應妥善保存，相關交易須以相應單據佐證。
- 會計記錄應該使用柬文（除了部分特例）。
- 財務報表應該使用柬文，並包括以柬幣作為列報貨幣（如果企業的功能貨幣是柬幣以外的其他貨幣）。
- 企業和非營利組織的會計記錄需留存10年。

會計年度

一般而言，稅務與會計年度為歷年制，但可應企業或組織需求使用歷年制以外的稅務和會計年度，惟需經過會計與審計監管機構 (ACAR)、柬埔寨稅務總局 (GDT) 和商業部 (MoC) 的核准。

審計規定

若企業和非政府組織符合柬埔寨經濟與財政部第563號SHV部長令的標準，則必須提供年度財務報表，交由獨立審計師審核（見下圖）。年度財務報表應由柬埔寨會計暨審計師協會 (KICPAA) 登記在案的審計師審核。

根據《投資法》向柬埔寨開發委員會 (CDC) 登記的合格投資項目 (QIP) 必須提供年度財務報表給柬埔寨會計暨審計師協會登記在案的獨立審計師審核，無論它們是否符合第563號SHV部長令中概述的標準。

違規行為的罰

於2020年6月1日頒布自2021年9月11日起生效的第79號ANKr.BK次級法令規定了對違反《會計和審計法》的一系列罰款。該次級法令規定，會計與審計監管機構 (ACAR) 有權懲罰不遵守《會計和審計法》規定的企業。根據次級法令，初犯者將受到財政罰款，而累犯者將受到累加的財政和非財政罰款。



審計規定-非政府組織

- 應該符合所有條件
- 否則，則可自願提交財務報表

引述於2020年7月10日第563號SHV 部長令，關於獨立審計師審核財務報表的義務



審計規定-商業企業

- 符合上述任何2個條件

引述於2020年7月10日第563號SHV 部長令，關於獨立審計師審核財務報表的義務







其他遵循

國家社會安全基金

任何雇用至少一名員工的企業都必須在國家社會安全基金進行登記，並且每月提交報表，同時撥出款項參與2項社會安全計劃，即職業風險計劃及醫療保健計劃。此外，每月撥給國家社會安全基金的款項應於次月15日前繳納，而員工報告則須於次月20日前提交。

法規遵循證明

全部合格投資項目每個年度均須取得柬埔寨發展理事會（CDC）核發的法規遵循證明，才可繼續享有投資許可所授予的相關投資優惠。「法規遵循證明」旨在確認企業的合格投資項目符合相關稅務及投資規定。

年度商業企業聲明書

柬埔寨商業部登記在案的所有機構每年均須編製年度商業企業聲明書，並提交給商業部建檔留存。該聲明書須在商業部通過電子郵件通知當日起3個月內完成提交。

勞動法規遵循

任何雇用至少一名員工的企業須向勞工與職業培訓部（簡稱「勞工部」）登記。企業首次登記完成後，若有相關變更，如員工調動，則須持續通報勞工部。如企業欲雇用外籍員工，則須申請年度外籍勞力限額，並為外籍員工申請工作準證。

其他雇主的相關義務，包括登記內部工作守則，並遵循工會的規範與員工代表選舉規定等。

柬埔寨稅務指南

柬埔寨的基本稅務法規是國會於1997年1月通過的稅務法（LoT），隨後於2003年3月簽署2003年稅法修訂條文（LALoT）作出修正成為實施的稅務法。此外，柬埔寨經濟與財政部也會不定時頒布相關部長令以釐清稅務法中特定稅務條款。2020年1月29日頒布的第098號部長令為最新發布的所得稅法規，以取代此前於2003年12月12日頒布的第1059號利潤稅（ToP）部長令。

概要

根據自我評估稅制下，納稅人可分為三個類別：

“

納稅人須向稅務總局作出年度與月度申報並繳納各種稅款。



Mona Tan

合夥人，
稅務及企業服務

納稅人	分類標準	
	商業領域	年度營收
小型	農業、服務業、商業	2.5億瑞爾至10億瑞爾（約6.25萬美元至25萬美元）
	工業	2.5億瑞爾至16億瑞爾（約6.25萬美元至40萬美元）
中型 ¹	農業	10億瑞爾至40億瑞爾（約25萬美元至100萬美元）
	服務業及商業	10億瑞爾至60億瑞爾（約25萬美元至150萬美元）
	工業	16億瑞爾至80億瑞爾（約40萬美元至200萬美元）
大型 ² (類型1)	農業	大於40億瑞爾（約100萬美元）
	服務業及商業	大於60億瑞爾（約150萬美元）
	工業	大於80億瑞爾（約200萬美元）
大型 (類型2)	所有領域	大於100億瑞爾（約250萬美元）

小型納稅人必須遵循簡化的稅務合規流程，並可以通過申請提交月度稅。中型及大型納稅人必須通過柬埔寨稅務總局（GDT）的在線系統報稅。

1: 包括法定註冊企業，代表處。

2: 包括外國企業的分公司和合格投資項目（QIP）註冊企業。

公司稅務

簡介

柬埔寨的企業納稅人可分為居民納稅人和非居民納稅人。

大體來說，居民納稅人是指在柬埔寨境內設有管理場所並經營業務的企業。而非居民納稅人則表示企業內有部分所得來自柬埔寨，但在柬埔寨境內並無管理場所。

若經查證，非居民納稅人在柬埔寨境內設有常設機構（PE）（常設機構的定義見第29頁），則在徵稅條件方面被視為柬埔寨居民予以徵稅。

居民納稅人應針對柬埔寨境內及境外收入繳納所得稅（TOI）或企業所得稅（CIT），而非居民納稅人則僅需針對柬埔寨境內所得繳納所得稅（TOI）或企業所得稅（CIT）。

居民公司

若公司符合下列兩項條件之一，則屬於柬埔寨居民公司：

- 在柬埔寨成立或經營；或
- 主要營業場所設於柬埔寨。

應稅收入

應稅收入是指自然人或法人因從事營業活動和其他非營業活動而產生的所有淨收益。

應稅收入包括資本收益、利息、租金、特許權使用費，以及來自金融資產或投資資產（包括不動產）的收入。

就法人而言，應稅收入是指按稅務規定調整年度會計核定結果後所得出的結果。

就自然人而言，應稅收入是指稅務年度總收入減去支出和其他津貼（視次級行政命令而定）後的結果。

柬埔寨經濟與財政部也會不定時頒布部長令（法規）修訂相關徵稅規定與流程。

資本收益

居民企業的資本收益應被視為收入，稅金則按當時的所得稅稅率計算。

股利

股利是指法人分派給股東的資產或現金，但不包括公司經完整清算後的資本和股權。

從非居民公司取得的股利應被視為柬埔寨的應稅收入。從國外來源取得的收入，如果已在海外繳稅且符合相關條件，可在申報柬埔寨所得稅時扣除。

免稅收入

從居民公司取得的股利不屬於應稅收入。

扣除

可扣除費用

可扣除費用包含在營業過程中所產生的費用，不過費用的性質仍受特定規定的條件/限制。

不可扣除費用

不可扣除費用包括：

- 準備金的提撥
- 所有認為休閒娛樂活動的費用
- 個人費用，除了繳納了員工福利稅的員工附加福利
- 與關係人進行資產出售或交換所造成的直接或間接損失
- 違反稅務法所導致的滯納金、附加稅和遞延利息
- 不可扣除稅務費用
- 捐贈、贊助或補貼
- 奢侈品和/或不相關的營業費用
- 未付工資和關聯方費用，應受扣除規則及合規性的約束，包括根據所得稅第098號部長令的180天規則付款期限。

虧損

虧損結轉的期限通常最多算至5年（石油和礦物資源營運的虧損除外，由個別的規則涵蓋），但不可撥回。虧損可能須停止結轉，具體取決於某些標準（例如，業務變更或納稅人面臨單方稅務評估）。

整合/合併

柬埔寨並無整合或合併相關規定。

稅務折舊/折舊提成

營業所需的資產，可按明確列示的比例折舊。可折舊資產分為以下幾類別，並按以下比率折舊：

類別	折舊方法
無形資產	根據使用年限採用直線法，或如果沒有特定使用年限，則為10%的直線法。購入商譽（即構成無形資產的一部分）被允許攤銷。
自然資源	自然資源的損耗列為可扣除費用，計算方法依據估計自然資源的總產量與年度總產量的比值。
農業資產（如橡膠種植場、其他農作物、畜牧業）	針對橡膠作物，以20年為年限，折舊率為3%至5%，取決於營運週期。
	非橡膠農作物應根據預期生產年限採用直線法或每年5%的直線法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畜牧業應根據預期生產年限採用直線法或每年5%的直線法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第1類：建築物和構築物	10%直線法折舊適用於非混凝土搭建的資產。
	5%直線法折舊適用於混凝土搭建的資產。
第2類：計算機、電子信息系統、軟件和數據處理設備	50%餘額遞減法
第3類：汽車、卡車、辦公傢俱設備	25%餘額遞減法
第4類：其他有形資產	20%餘額遞減法

稅務折舊（即全年）應從資產投入使用的納稅年度或開始生產的年度開始計算。在處置年度則不得計提折舊。

第2類到第4類固定資產是以合併方式計算，所以處置固定資產的資本收益或損失不會分別計算，而是根據合併資產的總匯計算。

慈善捐贈

慈善捐贈的扣除額上限，是以稅捐調整後、慈善捐贈扣除前的應稅收入的5%為限。

若慈善捐贈費用並未於當年度扣除，將不得從後續年度應稅收入中扣除。

利息費用

柬埔寨沒有特定的資本弱化立法；但是，根據所得稅法規，利息費用扣除的限制按如下：

一 利息費用的扣除額應以該年度總利息收入加上非利息利潤淨額的50%為限。非利息利潤淨額為利息收入以外的總收入減去可扣除非利息費

用的餘額。

一 若利息費用無法在當前納稅年度內扣除，可作為後續納稅年度的利息費用結轉，惟上述的扣除限額依舊必須遵循。利息費用結轉的期限通常最多算至5年，以利息費用產生的納稅年度開始計算。

一 關聯方的利息費用可作稅收減免（180天規則適用）。上述的利息費用扣除限額依舊適用。

一 關聯方之間的利率設定必須遵循移轉定價法規中關於「常規交易」原則的要求，並需保留相關的移轉定價文件。

石油和礦產資源的營運應當遵循個別不同的利息費用扣除規則。

稅率

以下為柬埔寨稅務法規定的企業所得稅和年度所得稅稅率：

- 一 法人已實現利潤：20%
- 一 因石油或天然氣生產共

享契約或從自然資源探勘（含木材、礦砂、黃金和寶石等）實現的利潤：30%，也適用於超額利潤稅

一 保險或財產風險再保險的應稅收入：5%

一 在免稅期間內，合格投資項目（QIP）的應稅收入：0%。

石油和礦物資源營業稅

經營石油和礦物資源業務的納稅人須繳納：

* 年度所得稅，稅率為年度應稅收入的30%

* 超額利潤稅根據檔次以累進稅率計：

1: 納稅年度採用歷年制，但企業可根據其需求申請使用非歷年制。例如：為與外國母公司的課稅年度維持一致（外國母公司須持有該公司51%以上的股權）。

2: 自2017納稅年度起，沒有維持適當會計賬簿的納稅人，應繳納最低納稅額。根據2018年財務管理法的規定，石油和礦物資源業不適用最低納稅額。

© 2022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檔次	超額利潤稅率	稅率
1	1.3以下	0%
2	1.3到1.6	10%
3	1.6到2	20%
4	超過2	30%

折舊、扣除、利息轉讓的特定規則如下：

- 礦物資源協議中權利的轉讓（一部分或全部）應被視為應稅交易，適用於先行稅法。
- 石油業務的虧損可結轉至後期，以10年為限，礦物資源業務亦可結轉，並以5年為限。
- 在合同區域內發生的虧損不能結轉和/或與另一個合同區域抵消。
- 可扣除利息費用須符合負債權益比3:1。
- 停用成本撥備可根據批准的停用計劃作扣除。如果實際停用成本高於申請核准的停用計劃，差額應作為可扣除費用處理，反之，差額應視為應稅所得。
- 探礦、勘探和開發成本依據特定的折舊規則作稅務折舊。

代表委託人提供商品的銷售代理商

經委託人認可且代表委託人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代理商（如旅行社、銷售機構），無須就其銷售額進行稅務申報和繳納事宜。此類代理商僅有義務代表委託人代收相關稅款，並且以委託人支付的佣金繳納預繳所得稅和所得稅。

企業須滿足特定條件才能取得銷售代理商資格，例如本身為中型或大型納稅人、與委託人簽訂合約、商品所有權未進行變更、按規定開立請款單，以及做好商品庫存管理。銷售代

理商可申請由稅務總局核發的代理證書，該證書的有效期限為2年。在未取得相應資格和認證的情況下，銷售代理商將背負繳納各種稅款的義務，如將其代為銷售的營業額視為自身收入。

稅務管理

稅籍編號

企業在經濟活動啟動或收到相關部門、機構的登記許可證或核准函後，應在15個工作日內向稅務機關辦理登記。

針對註冊合格投資項目的企業，每個活動（例如，合格投資項目和非合格投資項目活動）應該維持單獨的稅籍編號。

稅務申報

年度申報表應於結算日後3個月內提交。一般來說，稅務年度採用歷年制，除非納稅人獲得特定批准採用其他稅務年度。不論公司目前是獲利還是虧損，均應提交申報表。柬埔寨稅務總局近期要求納稅人須通過其在線納稅申報管理系統（即電子申報）提交申報表。

同時，月度申報表應在次月25日之前通過柬埔寨稅務總局的電子申報系統提交。

納稅

公司在自我評估制度下均須在每個月繳納預繳所得稅（PTOI），按1%的月度營收計算（除非納稅人根據特定條件豁免預繳所得稅PTOI）。預繳所得稅（PTOI）的繳納期限為次月25日之前通過電子申報系統提交。

在年內的月度預繳所得稅總付款，應作為年度所得稅或最低繳稅款的稅收抵免，在年底以較高者為準。剩餘的納稅額必須在納稅年度後3個月內付款

（與年度所得稅申報表的截止日相同）。超額納稅款可結轉

至後續的納稅期間。

同時，1%的最低納稅額應根據年度總營業額計算（除非納稅人根據某些條件免繳1%的最低納稅額）。納稅人應承擔年度所得稅或最低納稅額的責任，以較高者為準。

抵扣

以下稅務抵扣可作為年底繳納所得稅TOI的扣除額：

- 在納稅年度內，每月繳納的預繳所得稅
- 前納稅期間結轉的超額納稅款
- 股利分配預付稅（ATDD）稅款（見下關於股利分配預付稅的相關討論）
- 納稅人被付方代扣的代扣稅抵免，惟須經過核實
- 已在海外繳納稅款的外國收入可作外國稅務抵扣，惟須經過核實，並有特定的限制
- 政府在特定法規下所認證的相關產業和/或活動可獲特別稅務抵扣

會計記錄留存

納稅人在納稅年度結束後須對帳簿、會計記錄和其他相關文件等留存10年。納稅人必須按照柬埔寨王國現行的會計準則準備會計記錄。針對合格投資項目註冊的企業，應該為每個項目（例如，合格投資項目和非合格投資項目的項目）單獨準備帳簿。

納稅人還必須保持柬文和柬幣的會計記錄。不遵守上述的要求可能導致柬埔寨稅務總局執行單邊的稅務評估。

3: 暫停徵稅：自2019年1月起的5年內，暫停對農業相關行業（如種植、生產和供應特定農產品）征收1%的月度預繳所得稅，不論其產品是供應國內需求還是用於外銷；對於主要供外銷的成衣業（如紡織、衣物、鞋類、手提包和帽子），亦暫停征收相關稅款至2022年底。



國土面積
約
181,035
平方公里



人口
2021年
1千6百90萬
2022年預估
1千7百20萬



首都
約
金邊
省份和城市數量
25



貿易差額
進口 (2022年預估)
284億美元
出口 (2022年預估)
224億美元



最低工資
2022年
194美元/月



GDP增長率%
2021年
3.6%
2022年預估
10.2%



GDP
2021年
290億美元
2022年預估
320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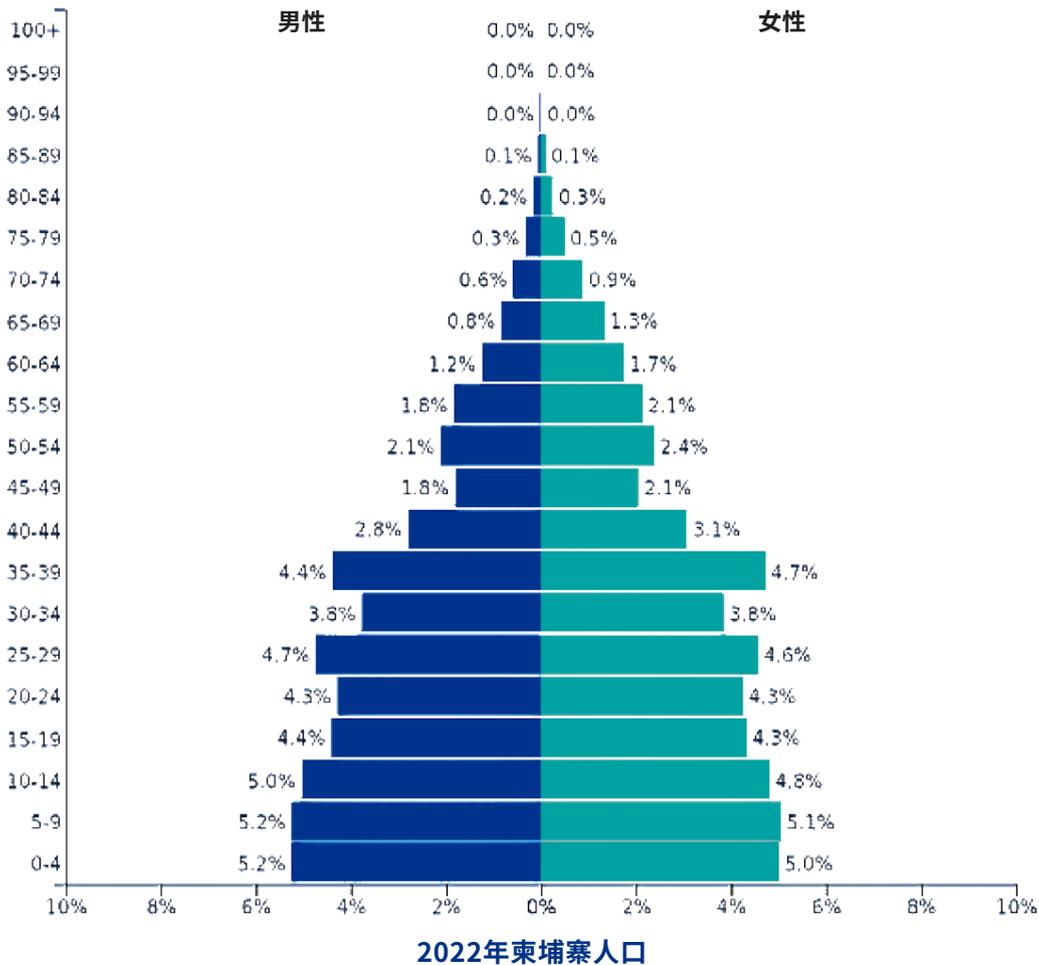
人均GDP
2022年
1,842美元



**美元對柬埔寨
瑞爾匯率**
2022年平均
4,040



通膨
2022年預估
3.8%



數據來源: PopulationPyramid.net



個人稅務

簡介

截至目前，柬埔寨尚未實施個人所得稅制度，並且不需要向柬埔寨稅務總局提交個人所得稅申報。目前，針對個人收入征收的所得稅由雇主代扣並以薪資稅和福利稅的形式作月度申報並繳納給柬埔寨稅務總局。薪資稅以5%到20%的累進稅率計，而附加福利則根據公允市場價值（FMV）收取20%的固定稅率。

柬埔寨個人居民應針對柬埔寨境內和境外自身收入繳納所得稅，而非居民只針對柬埔寨境內收入繳納所得稅。境外已納稅額可在申報柬埔寨所得稅時扣除（但有特定的限制），惟須經過核實。

居民／非居民

若個人「居住」於或其「主要住所」位於柬埔寨，或在當前納稅年度內，在柬埔寨境內停留超過182天，即屬柬埔寨居民。

不符合以上條件者則為非居民。

受雇收入／員工

個人應就受雇而取得的報酬繳納薪資稅。報酬包括薪資、花紅、加班費和其他報酬。雇主提供的汽車、住房、低利貸款以及免費、補助、折扣的商品與服務，則應由雇主按公允市場價值繳納福利稅。目前稅率為20%，採用月繳制。雇主一般可在報稅時扣除提供福利的實際成本（不含福利稅）。

免稅收入

下列居民納稅人收到的受雇給付可免繳所得稅：

- 雇主支付的業務費用，但或因職務產生、金額合理且附有證明者為限
- 遣散費，但應符合勞動法所載限制
- 其他勞動法規定的社會性質報酬
- 免費獲部分補助的制服或職務所需的特殊專業裝備

— 因職務取得的固定差旅津貼

— 按未定期限合約（Undermined Duration Contract）受聘的員工每年可享有兩次年資補償金。該項可從薪資稅中免除4百萬瑞爾（約1,000美元）的應稅金額。

下列津貼可從應稅薪資或福利稅中免除：

- 通勤費（往返住家和工作場所）、住宿津貼和公司廠區內提供的住宿（均依勞動法規定）
- 提供給員工的用餐津貼，不論職位與職務
- 社會安全福利金（在法律限制範圍內）
- 提供給所有員工的健康保險或人壽／健康保險費，不論職位與職務
- 育兒津貼或托嬰費（依勞動法規定）

公司與企業須就上列各項津貼向稅務總局提交內部津貼政策，以獲得以上減稅資格。

扣除

因員工無須提交年度稅務申報表，故不得就薪資收入主張任何扣除項目。

稅務管理

申報與評估

薪資稅和福利稅應於次月25日前向稅務總局申報並繳納。每月薪資稅和福利稅申報被認為個人的最終釐定稅額，因此個人不需要提交單獨的所得稅申報。

個人減免與扣除額

員工若為柬埔寨居民，得享有以下減免：

月度減免	瑞爾
每位兒童（14歲以下，或25歲以下且在學）	150,000
受扶養配偶（限家庭主婦）	150,000

* 按未定期限合約（Undermined Duration Contract）受聘的員工每年可享有兩次「年資補償金」。該項可從薪資稅中免除4百萬瑞爾（約1,000美元）的應稅金額。

© 2022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稅率

居民

薪資稅率如下：

月度應稅收入 (瑞爾)	累進稅率
0 到 1,300,000	0%
1,300,001 到 2,000,000	5%
2,000,001 到 8,500,000	10%
8,500,001 到 12,500,000	15%
超過12,500,000	20%

非居民

非居民的柬埔寨境內來源薪資應按20%固定稅率課稅。



間接和其他稅負

增值稅 (Value Added Tax, VAT)

柬埔寨境內供應的大部分商品、服務和商品進口均適用增值稅。增值稅的基本原則是針對各生產階段課稅，並容許供貨商扣除已繳納稅額，因此最後增值稅將對終端消費者造成影響。

應稅供應項目可分為10%標準稅率和零稅率。零稅率適用於商品、服務出口和有關人員、商品的特定國際運送費用及針對行業協同的合格投資項目的投資人與廠商，其向特定出口商提供的商品和服務（須符合特定條件）。

出口服務

單單向非居民法人開具發票並不足以證明企業獲得出口服務0%增值稅稅率的資格，此外，企業也需證明該服務（或其中部分）與柬埔寨境內的任何業務或商業無關

（納稅人負有舉證責任）。相關合約、銀行對賬單與發票等文件也須予以留存，以便於柬埔寨稅務總局審核。

進口服務

針對商家對商家（B2B）的電子商務交易，增值稅交易應通過「反向收費」機制進行核算。在「反向收費」機制下，居民納稅人從非居民納稅人獲得供應，應當代表非居民納稅人核算並繳納增值稅銷項。相應地，根據現行稅務法規（第65號次級法令第6條和第7條），增值稅進項應被作為稅務抵扣。

截至目前，對於進口服務的「反向收費」機制似乎只適用於第65號次級法令規定的電子商務交易。

進口商品

增值稅的10%計算通常適用於所有的商品根據進口商品的價

值進口到柬埔寨，含關稅、保險和運費。某些進口商品可能無需繳納進口增值稅（如國家支付進口增值稅、非商品進口）。

免稅供應

以下為免納增值稅的供應項目：

- 公共郵政服務
- 醫院、診所、醫療和隨附的醫療、牙醫商品銷售
- 完全國有公共運輸系統提供的客運服務
- 保險服務
- 基本金融服務
- 免關稅個人用品進口
- 柬埔寨經濟與財政部認可的非營利活動
- 教育服務
- 未加工農產品供應
- 電力供應

1：重要免稅優惠

— 任何向實行自我評估稅制的納稅人支付的服務費、租金或軟件使用費（如拆封授權軟件、站點許可證、可下載軟件，以及與計算機硬件搭售的軟件），只要持有相應且適用的稅務發票，即可免除代扣稅。

— 任何低於5萬瑞爾（約等於12.50美元）的服務費用，均免收15%代扣稅。

© 2022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一大眾用水供應和固液態垃圾收集與清理服務

國家支付增值稅

某些供應商品和農產品進口的增值稅由國家承擔（即國家支付）。國內的某些基本糧食供應，例如肉、蛋、魚、香料、醬料等應被視為相關部長令所列的國家支付增值稅交易。

增值稅的註冊

自我評估制度下註冊的柬埔寨納稅人將獲得增值稅的註冊號碼。一般而言，該納稅人應使用增值稅號碼履行在柬埔寨的稅務合規義務（包括直接和間接）。

第65號次級法令於2021年4月8日發布，針對在柬埔寨通過電子商務的商品和服務供應實施相應的措施。根據該次級法令，在柬埔寨進行電子商務交易但沒有設立常設機構（PE）的非居民納稅人，應向柬埔寨稅務總局註冊。此註冊要求僅用於增值稅目的而已（第65號次級法令的第4條）。

電子商務交易的增值稅

根據次級法令的定義下，「數位化商品」是指完全在線購買、供應和發送的無形商品，而「數位化服務」是指在線執行的服務。「電子商務」是指購買、銷售、租賃、交換商品或服務，包括在線商業活動。

該次級法令提供了電子商務交易的詳細清單，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與此相關的軟件和其他服務，在線購物或拍賣、廣告、網站託管、數據檢索、通過下載、串流媒體、訂閱或其他方式消費數位化產品和/或其他內容。

該增值稅的次級法令所上述對進口服務的商家對商家電子商務交易「反向收費」機制的適用性。同時，對於商家對顧客電子商務交易，非居民納稅人需應該交易向柬埔寨稅務總局申報並繳納增值稅。

隨後，柬埔寨經濟與財政部於

2021年9月8日發布了第542號部長令及於2021年12月8日的第20522號指示，以釐清開具發票問題，簡化註冊程序、註冊時間表、取消註冊和每月申報義務。

根據2022年1月17日的第776號通知，柬埔寨稅務總局將電子商務的增值稅法規實施推遲到2022年3月31日，以便讓納稅人有足夠的時間準備，並從2022年4月1日起實施這些新規則。不過，納稅人必須在2022年4月1日之前完成簡化增值稅的註冊。

增值稅退稅

增值稅應於次月25日前，向柬埔寨稅務總局通過電子申報系統中申報並繳納。月度增值稅申報以及增值稅退稅啟動可通過柬埔寨稅務總局的電子申報系統在線完成。在實際操作，增值稅退稅是一個耗時的過程，基於柬埔寨稅務總局需要進行審核以確定退稅的真實性。據近期的觀察，增值稅退稅在線系統有效地加速實施流程，特別是對於持有「金牌納稅人」稅務合規證書的納稅人。

商品服務特別稅 (Specific Tax on Certain Merchandises and Services, STCMS)

商品服務特別稅屬於貨物稅的一種，適用於特定商品、服務的進口或國內生產與供應。

舉例說明如下：

項目	瑞爾
國內和國際電話服務	3%
國內和國際機票	10%
娛樂服務	10%
香煙	20%
啤酒	30%
酒	35%

國內生產產品的商品服務特別稅應按發票所載售價（不含增值稅及商品服務特別稅）的90%計算。

商品服務特別稅應於次月25日向柬埔寨稅務總局通過電子申報系統申報並繳納。

公共照明稅 (Tax for Public Lighting, TPL)

公共照明稅適用於煙酒產品銷售的各供應階段，無論產品是從國外進口還是在國內製造。

公共照明稅的計算方式*如下：

- 一進口商或製造商：稅率為應稅產品價值的3%（不含增值稅和公共照明稅）。
- 一代理商或經銷商：稅率亦為3%，但應以發票所載金額的20%計（不含增值稅和公共照明稅）。

公共照明稅應於次月25日向柬埔寨稅務總局通過電子申報系統申報並繳納。

* 自2017年10月9日起，代理商和經銷商應改用新的計算方式。

住宿稅 (Accommodation Tax, AT)

住宿稅適用於住宿服務。住宿稅應按住宿服務費用（含其他服務費用和其他稅項、但不含住宿稅和增值稅）的2%課徵。住宿稅應於次月25日通過電子申報系統向柬埔寨稅務總局申報並繳納。

其他稅負

代扣稅 (Withholding Taxes, WHT)

居民代扣稅

居民納稅人須就居民實體的柬埔寨來源收入繳納代扣稅，項目如下：

1：重要免稅優惠

任何向實行自我評估稅制的納稅人支付的服務費、租金或軟件使用費（如拆封授權軟件、站點許可證、可下載軟件，以及與計算機硬件搭售的軟件），只要持有相應且適用的稅務發票，即可免除代扣稅。

二 任何低於5萬瑞爾（約等於12.50美元）的服務費用，均免收15%代扣稅。

© 2022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給付 ¹	稅率
對自然人所提供服務的給付，包含管理、顧問和其他類似服務	15%
無形資產和礦產、石油及天然氣的特許權使用費	15%
對自然人或企業支付的利息，不含對國內銀行或儲蓄機構支付的利息	15%
動產或不動產租賃收入	10%
國內銀行或儲蓄機構對居民納稅人支付的定期存款利息	6%
國內銀行或儲蓄機構對居民納稅人支付的存款利息	4%

非居民代扣稅

居民納稅人在柬埔寨經營業務（包括非居民納稅人的常設機構），以柬埔寨來源收入給付非居民，則應預扣款項的14%作為應稅繳納。柬埔寨來源收入的給付可能包括以下項目：

給付	稅率
利息	14%
股利和特定交易的「認定股利」	14%
柬埔寨境內的資本收益	14%
管理或技術服務	14%
柬埔寨境內提供服務的收入	14%
無形財產的特許使用權費	14%
2003年稅法修訂條文第33條（新增條文）規定的其他柬埔寨來源收入	14%

上述稅率應根據相關避免雙重課稅協定（DTA）的規定降低，但須符合某些條件。關於雙重課稅協議締約國，請參閱下文第5節內容。

柬埔寨稅務總局無法向受給付人收取代扣稅，所以代扣稅應由給付人負責扣繳（即柬埔寨付款人）。代扣稅應於給付日或費用入賬日發生，以較早者為準。

代扣稅應於次月25日向柬埔寨稅務總局通過電子申報系統申報並繳納。

「認定股利」

14%代扣稅適用於非居民自然人的股息支付，包括實際股利支付以及「認定股利」交易。

無論是否有實際的股利申報，認定股利的概念涵蓋針對未來股利申報14%代扣稅的預付款。代扣稅應根據累積盈餘（RE）的部分計算。隨後，當企業對累積盈餘實際申報/支付股利，該「認定股利」在此前已經繳付14%代扣稅，故該股利交易不再適用14%代扣稅。

以下為常見因累積盈餘觸發「認定股利」的交易：

資本或股權有所減少，包括直接通過股東資本和/或資本儲備將利潤匯回國內

將非居民擁有的股份出售或轉讓給他人

股利分配預付稅² (Advance Tax on Dividend Distribution)

股利分配預付稅適用於在繳納年度所得稅前，運用其收入向本地或海外股東分配股利的企業（合格投資項目不在此限）。企業應付的股利分配預付稅應等同於以適用的所得稅稅率，將股利淨額還原為股利總額後，再乘以該稅率所得出的結果。股利分配預付稅可用於抵扣同一稅務年度的年度所得稅，且超過的數額可以結轉至下一年度。

專利稅

專利稅為年度商業登記稅，所有在柬埔寨經營業務的企業皆須於3月31日前繳納。企業向稅務中心辦理登記或後續變更、更新相關信息時，稅務總局將核發「專利稅證明」。

若企業從事多種類型的業務，則應針對各類業務分別取得專利稅證明。若納稅人在多個省市經營業務，應針對各營業地點分別取得專利稅證明。

專利稅稅額按企業形式、業務類別和營收而定。

²：股利分配預付稅在2020年財務管理法（於2019年12月20日簽署）開始實施後已取代先前實行的股利分派附加所得稅（Additional Income Tax on Dividend Distribution）稅制。

專利稅

大型納稅人*：

300萬瑞爾（約750美元）；或
500萬瑞爾（約1,250美元）（若營
收超過100億瑞爾），

中型納稅人：

120萬瑞爾（約300美元）

小型納稅人：

40萬瑞爾（約100美元）

* 屬大型納稅人的企業如果在其他省市設有分公司、倉庫或從事其他業務，則稅額根據其額外專利稅證明數量，每份增加300萬瑞爾（約750美元）。

關稅

輸入柬埔寨的特定商品須繳納關稅，稅率視商品類別而定，現行稅率為0%、7%、15%和35%。

柬埔寨作為東盟會員，自2010年5月17日起實施「東盟貨物貿易協議」(ASEAN Trade in Goods Agreement, ATIGA)。根據「東盟貨物貿易協議」的規定，大多數商品的進口關稅應降至0%至5%。

在柬埔寨進行的合格投資項目也可向柬埔寨開發委員會申請免關稅優惠。

登記稅

股票移轉應交付0.1%的登記稅。0.1%的登記稅也適用於國家預算範圍內的商品/服務供應相關的政府契約價值。

以下法律文件應交付100萬瑞爾的登記稅（印花稅）

- 公司合併
- 公司解散

財產移轉稅

不動產和交通工具（如土地、建築物、車輛）所有權或占有權移轉應交付4%的財產移轉稅。

4%的財產移轉稅應移轉時核定的市值計算，並由取得所有權或占有權者於交易日起3個月內繳納。

不動產稅 (Tax on Immovable Property, TIP)

根據2010年「財務管理法」(Law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LFM) 規定，特定不動產應適用不動產稅。

「不動產」一詞指土地及其上的房屋、建築物及構築物。

不動產稅應每年課徵，稅率為不動產價值的0.1%，起徵點為1億瑞爾（約25,000美元）。不動產價值應由經濟與財政部設立的估價委員會核定。

不動產稅繳納期限為9月30日。

閒置土地稅

土地登記所有權人應就空置土地繳納閒置土地稅。閒置土地稅應以估價委員會核定的每平方米市價的2%計，並於每年9月30日前繳納。

自2011年起，已繳納「不動產稅」的空置土地不適用閒置土地稅。

稅務審計

稅務審計基本上可分為兩大類：書面審計和局部與全面/總結審計，而後者是採用實地審計的方式。

書面審計旨在通過與現有信息進行核對，以及與納稅人進行面談的方式，明確且簡易地釐清稅務申報中的違規行為。此

種審計方式可在納稅人提交申報文件後的12個月內進行。

局部審計（簡稱「小審」）所需執行的流程較短，且只針對所得稅以外的大部分稅種進行審計。局部審計的適用對象包含當前納稅年度（N）和回溯一個納稅年度（N-1）。

全面審計是指針對各種必要稅種和信息進行全面審查，並且可從當前納稅年度起算，往前回溯3個納稅年度（N-3）期間的稅務信息。若證據顯示納稅人有避稅情形，或者其虧損向後結轉的時間超出3個稅務年度的回溯期，則回溯時間可延長為5年（N-5）。當需接受全面審計的納稅年度審查完畢，且因此而衍生的任何應稅額均由納稅人完成繳納後，該稅務年度應視為「終結」且無須再進行任何進一步的稅務審計動作。

若納稅人的避稅情形證據確鑿，則在經濟與財政部部長的批准下，全面審計作業的回溯期間可超出上述5年的限制。

如有足夠證據表明企業有意避稅，稅務總局局長可責令其部門對該企業進行特別審計或違反稅務委員會負責管理名單上的企業，並在每個納稅年度安排上述企業接受稅務審計。

選擇企業進行稅務審計時的標準如下：

- 風險評估

- 信息交叉核對後的結果
- 從第三方獲取的信息
- 有關稅種或特定行業的信息
- 特定納稅人的信息；和
- 企業的地點

若審計人員發現問題（如低報、違規等），將發出補稅通知。納稅人應按下列補稅比率繳付滯納金：

- 納稅人有過失：10%
- 納稅人有重大過失：25%
- 單方補稅：40%

另外，支付因延遲納稅而產生的月度利息，以1.5%利率計。

納稅人應於30天內完成上訴或向柬埔寨稅務總局補稅。否則，柬埔寨稅務總局將移交至納稅義務辦公室來啟動稅款債務征收的流程。

納稅人可選擇一次性全部結清稅款，或要求分期結清，且需與柬埔寨稅務總局簽訂分期付款協議。納稅人也可選擇只結清本身同意的稅款部分，並向柬埔寨稅務總局上訴待定稅款。

個人股東可以選擇僅根據自身股份結算部分稅款，然而，這並不消除他們對公司的既有責任。

經濟與財政部已設立「稅務仲裁委員會」（Committee for Tax Arbitration, CTA），旨在當稅務總局針對上訴做出決定後，若納稅人不同意，應由稅務仲裁委員會以第三方仲裁人身份進行仲裁。然而，稅務仲裁委員會的操作尚未完成待定，即目前依舊由柬埔寨稅務總局處理有關稅務爭議和進一步的討論及解決方案。就實際情況而言，若納稅人與稅務總局有任何爭議，稅務仲裁委員

會並無法提供充分協助。

稅務相關上訴程序詳見經濟與財政部第1470號部長令和柬埔寨皇家政府第03號次級行政命令。

資本利得稅

簡介

在資本利得稅（CGT）制度執行之前，柬埔寨獲得的資本收益基本上不徵稅，除了企業註冊獲得的資本收益。該資本收益需列入所得稅申報表中向柬埔寨稅務總局提交。新的資本利得稅制度實施旨在彌補資本利得交易所產生的稅收損失。

資本利得

柬埔寨通過2020年4月1日發布第346號部長令引薦了CGT制度。該資本利得稅法規對居民自然人和非居民（法人和自然人）獲得的資本收益規定征收20%的資本利得稅，豁免適用於某些資本利得交易。

「資本」是指不動產、融資租賃、投資資產（包括股份、債券和其他證券）、商譽、知識產權和外幣。資本利得在下列情況被視為實現收益：

1. 出售或轉讓資產擁有權；

2. 向當局登記所有權轉讓；或
3. 法院對財產轉讓的最終判決。

針對不動產，納稅人可選擇扣除以銷售價格計算80%的成本或實際成本。針對其他資本利得交易，只有實際成本可以作為扣除額申請。資本損失不允許退款或結轉，並且不允許作為其他資本利得交易的扣除/抵消。

資本利得稅法規的範圍涵蓋2020年7月1日起產生的資本收益。雖然資本利得稅法規的實施被推遲到2022年1月1日，但資本利得稅法規的範圍和規定沒有修訂，柬埔寨稅務總局可能會就此發布進一步的指南。

稅務優惠

柬埔寨開發委員會（CDC）是負責提供投資優惠的主要政府機構。投資人應向柬埔寨開發委員會或省市投資小組委員會（PMIS）提交投資計劃，才可以根據資本規模和投資地點取得合格投資項目資格（QIP）。國家政府還為特定產業和/或活動提供優惠措施以發展這些行業。國家政府也向受新冠疫情嚴重影響的某些產業提供優惠措施。

合格投資項目註冊的企業

在柬埔寨開發委員會正式註冊合格投資項目受惠於某些投資優惠和/或擔保。外國和柬埔寨投資均有資格註冊合格投資項目，除了「負面清單」中包含的投資活動，或根據《投資法》已獲得投資優惠的投資方案。註冊為合格投資項目的投資活動有權選擇以下兩個選項其一的基本優惠：

選項1

一所得稅豁免3年至9年，具體取決於行業和投資類別以及收入週期。當所得稅豁免期滿後，合格投資項目可以按與應稅總額的百分比繳納所得稅，具體如下：

- 第一個兩年：25%；
- 後續兩年：50%；和
- 最後兩年75%；

- 一所得稅豁免期內的預繳所得稅豁免；
- 一已執行獨立審計報告的情況下可豁免最低納稅額；
- 一出口免稅，除非另有其他法律法規規定；或

選項2

- 一資本支出的扣除通過現行稅務規定以特殊折舊率計算
- 一可扣除特定費用的200%，以9年為限；
- 一特定期間的預繳所得稅豁免；
- 一已執行獨立審計報告的情況下可豁免最低納稅額；
- 一出口免稅，除非另有其他法律法規規定

除了上述的優惠以外：

- 一合格投資項目出口及合格投資項目配套產業對進口建築材料、建築設備、生產設備、生產投入品，可享受關稅、特別稅和增值稅豁免。

一面向本地市場的合格投資項目對進口建築材料和建築設備可享有關稅，特別稅和增值稅。

請注意，位於經濟特區的合格投資項目均享有相同的優惠和保護

附加優惠

除了向合格投資項目註冊的企業提供基本優惠（即選項1或2）以外，註冊為合格投資項目的投資活動還將獲得以下附加優惠：

- 一為合格投資項目提供本地產生投入的增值稅豁免；
- 一創新和可持續活動可扣除150%費用，例如：
 - 研發（R&D）和創新
 - 人力資源開發，例如：對柬埔寨工人進行職業培訓
 - 為工人建造住宿，食物攤、食堂、托兒所和其他設施
 - 生產線的機械升級
 - 為柬埔寨工人提供福利

特別優惠

任何具有高潛力且有助於柬埔寨國家經濟發展的特定行業和投資活動可獲得財務管理法規定的特別優惠。

合格投資項目的投資優惠和/或擔保，在合併或收購的情況下可以授予另一個企業，前提是需要事先以書面形式向相關政府部門/辦公室提出申請。

柬埔寨開發委員會要求所有合格投資項目每年申請法規遵循證明（CoC），以持續享有投資許可授予的投資優惠。

擴展合格投資項目

擴大現有合格投資項目將獲得某些免稅優惠，這些免稅優惠將在新投資法的次級法令中確定。

來料加工生產服務

在合約的基礎上，以出口為目的的來料加工生產服務（Cut Make Trim, CMT），可比照合格投資項目享有相同的所得稅優惠措施。不過，從事這類服務的企業須符合特定條件，例如在簽訂並附加合約後的30天內，對每筆來料加工生產交易進行通知，以及視需要留存適當的會計記錄和充

分的證明文件。

稻米種植、收購、生產和高等教育機構亦適用類似優惠。該優惠由稅務總局負責管理。

身為納稅人，企業須遵守下列規定才能適用前述優惠：

- 留存適當的賬冊會計記錄、申報並繳納所得稅及履行其他稅務義務
- 每年向稅務機關提交獨立審計報告（於稅務年度終了後3個月內）

該注意的是，成衣和鞋類製造企業還可享有暫免月度預繳所得稅至2022年。

經濟特區 (Special Economic Zones, SEZ)

大致上，位於經濟特區的投資人（合格投資項目），可比照合格投資項目享有相同的優惠和待遇。不同的是，經濟特區通過經濟特區行政機構提供一站式服務。經濟特區也採取更簡單、快速的特殊關稅程序。其他適用優惠不加贅述。

娛樂業

在柬埔寨從事國產電影製作行業的企業可享有以下稅務優惠，為期五年（自2019年至2023年）：

- 對於放映國內製作的國產電影所需的特許權使用費，暫停課徵15%代扣稅。
- 暫停對製作國產電影企業征收所得稅。

希望享有稅務優惠的企業須遵守稅務登記、會計和其他稅務義務。

教育領域

符合教育機構條件（包括私立和公立機構）提供從幼兒園到大學階段的教育服務，及其他技術和專業培訓機構可在2023年之前享有以下優惠：

稅務類型	稅務優惠
最低納稅額/預繳所得稅	1%最低納稅額和1%預繳所得稅豁免
所得稅	提供學生免費或折扣獎學金不應視為應稅所得
代扣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學生學習有關的管理、諮詢或其他類似服務的付款代扣稅豁免— 利息和股利的代扣稅豁免
增值稅	教育服務和其他與教育有關的商品或服務用品，包括食品和住宿，應被視為非課稅供應品。

如果納稅人未能履行月度和/或年度稅務合規義務（包括留存適當會計記錄，提交審計財務報表以及

適時繳納稅款），上述的優惠可能會被撤銷。

農業

生產、供應國內需求或出口以下作物的農業企業，在2023年以前將享有特定稅務優惠：白米、玉米、豆類、胡椒、木薯、腰果和橡膠。

稅務類型	稅務優惠
增值稅	對於供應農業企業的商品或服務，應視作由國家給付增值稅
代扣稅	非增值稅註冊的本地供應商支付服務費免徵 15% 代扣稅
最低納稅額	最低納稅額豁免，惟企業需留存適當會計記錄

企業須滿足以下條件才可享有稅務優惠：

- 向稅務總局領取有效期為1年的國家支付增值稅證明。
- 在每月增值稅申報表中附上一份要求由國家支付增值稅的供貨商清單。
- 根據現行法律和規定留存會計記錄。

屬於優先行業的中小型企業

稅務類型	稅務優惠	年限	條件
所得稅	所得稅豁免	3至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小型企業須符合以下條件— 使用60%來自本地來源的原物料— 員工人數增加20%— 位於中小型企業集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額外扣除：— 信息技術的會計系統費用的200%— 培訓費用的200%— 機器或技術投資的150%		該費用只適用於中小型企業的信息技術會計系統的改進和/或現代化，員工會計或技術技能培訓，或購買提高效率/生產力的創新設備
最低納稅額，預繳所得稅	最低納稅額，預繳所得稅豁免		

優先行業（如農業、糧食生產、旅遊行業的消費品製造、創新信息技術服務、位於中小型企業集群中的中小型企業）的合格中小企業可以享有以下優惠：

欲獲得這些中小型企業稅務優惠，納稅人應向柬埔寨稅務總局通過在線系統提交申請表格，或從柬埔寨



國際稅

雙重課稅寬免

居民若符合特定條件，海外已納稅額可列為抵扣項目。

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DTA)

截至本手冊發布日，柬埔寨已與新加坡、中國、汶萊、泰國、越南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簽訂「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柬埔寨也與韓國簽署了避免雙重課稅協定，截至本手冊發布日，上述協議尚待官方批准。

稅務總局發布了實施避免雙重課稅協議的規則和流程。柬埔寨居民納稅人應向稅務總局相關部門提出申請，要求根據該協議（即10%代扣稅）對來自夥伴國家的供貨商、廠商實行優惠稅率，並主張其自身可申請夥伴國家的居住證明，以便在該地享有避免雙重課稅協定所賦予的優惠措施。

雙邊投資協議

柬埔寨與下列國家或組織簽有「雙邊投資協議」(Bilateral investment treaties)：奧地利、白俄羅斯、孟加拉國、中國、克羅地亞、古巴、捷克、北朝鮮、法國、德國、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亞（後來終止）、日本、科威特、老撾、馬來西亞、荷蘭、巴基斯坦、菲律賓、韓國、俄羅斯、新加坡、瑞士、泰國、越南，以及石油輸出國組織 (Organization of the Petroleum

Exporting Countries)。

此外，柬埔寨還計劃未來與以下國家或組織簽訂雙邊投資協議：阿爾及利亞、比利時-盧森堡經濟聯盟、保加利亞、埃及、匈牙利、以色列、伊朗、利比亞、北馬其頓、馬耳他、卡塔爾、土耳其、英國及烏克蘭。

柬埔寨還簽署了幾項區域自由貿易協議，包括：

- 東盟-澳洲-新西蘭自由貿易協議
- 東盟-香港自由貿易協議
- 東盟-韓國全面經濟合作協議
- 東盟-日本全面經濟夥伴
- 東盟-印度全面經濟合作協議
- 東盟全面投資協議 (ASEAN Investment Comprehensive Agreement)
- 柬埔寨正致力於協商的項目包括與中國間的「投資保障協議」、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議 (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RCEP)，以及在東盟框架下與韓國間的「東盟-韓國投資協議」。

柬埔寨也與美國簽署了「貿易暨投資框架協議」(Trade and Investment Framework Agreement, TIFA)，以促進兩國間的貿易與投資往來，並為解決雙邊貿易和投資相關問題提供討論平台。

反避稅規則

柬埔寨稅法並無「通用反避稅」條款。

轉移定價

轉移定價 (TP) - 柬埔寨背景

自1997年以來，柬埔寨稅務法第18條允許柬埔寨稅務總局調整柬埔寨納稅人與海外關聯方之間的收入及支出。

2017年10月10日，柬埔寨經濟與財政部通過發布第986號部長令，申明關聯方交易將在柬埔寨受到更嚴格的審查，該法案即日生效。

第986號部長令釐清關於可接受轉移定價方法的規則和指南，以及對正式支持文件的要求，從而提供了更大的清晰度和透明度。

第986號部長令也定義柬埔寨納稅人和相關聯方之間產生的交易。第986號部長令的第4條將關聯方定義如下：

- 納稅人直系親屬的任何成員
- 通過股利分配或投票權，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個企業20%的股權適用
- 共同控制下的任何兩個企業，且自然人擁有20%的股利或投票權。

根據第986號部長令，常見轉移定價方法有以下5種：

1. 可比較未受控價格法 (Comparable Uncontrolled Price)
2. 再售價格法 (Resale Price Method)
3. 成本加價法 (Cost Plus Method)
4. 交易淨利潤法 (Transactional Net Margin Method)
5. 利潤分割法 (Profit Split Method)

第986號部長令 - 宗旨

轉移定價規則的目的是確保關聯方交易的金額和方式可比照非關聯方為商品或服務支付的金額和方式以及交易進行方式（即「公平交易」）。

這有助於柬埔寨與國際財政政策及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關於關聯方交易的指南保持同步。然而，柬埔寨並不是經合組織成員，因此不

受經合組織準則的約束。

其總體目標是防止關聯方轉移利潤，以達致減少稅務成本。

然而，與非關聯方交易比較的方式並非準確或精確的，因此，交易需逐筆進行詳細的查核和分析。

第986號部長令 - 轉移定價規範

— 第986號部長令概述了新的規範要求，其中包括：

- a. 留存年度轉移定價的文件，且柬埔寨納稅人必須根據要求向柬埔寨稅務總局提交文件。該文件應詳細說明關聯方交易和用於證明合理價值交易的轉移定價方法；
- b. 年度報告，即與關聯方進行交易的柬埔寨納稅人必須說明他們是否完成了轉移定價文件，並申報該納稅年度的關聯方交易。

第986號部長令 - 時間表和違規行為的罰款

— 第986號部長令自2017年10月10日簽署之日起生效。不過，官方並沒有就第一個財政年度確認適用。柬埔寨稅務總局很可能只要求2018年及以後的轉移定價文件。

— 不遵循規定的後果如下：

- a. 撤銷納稅人的稅務合規證明
- b. 根據柬埔寨稅務總局轉移定價調整導致額外稅務；
- c. 稅務罰款，包括額外稅款10%到40%計算的罰金，加上1.5%的月度利息費用
- d. 刑事指控（監禁或加大罰款）
- e. 高風險的單方面評估/認定評估



常設機構 (PE)

柬埔寨境內的常設機構是指「位於柬埔寨王國境內、被非居民用於經營業務的固定營業處所、外商公司分公司或外商公司常駐代理人，也包括非居民用於在柬埔寨王國境內從事經濟活動的其他協會或聯絡處」。

柬埔寨的常設機構定義採用了經合組織和《聯合國示範公約》下關於私募股權的國際稅法、慣例和原則中規定的定義。然而，柬埔寨的常設機構定義不包括在經合組織和UNMC規定下的「籌備和輔助活動」的豁免。這使得柬埔寨稅務總局在評估柬埔寨境內開展業務的外國公司有更廣泛的範圍。根據稅務法，柬埔寨稅務總局有權裁定常設機構的存在與否。

此外，在第098號所得稅部長令中闡述，常設機構的定義也涵蓋「在線業務」，認定在柬埔寨供應和/或消費商品和/或服務的「在線業務」在柬埔寨擁有常設機構。

截至本手冊發布日，柬埔寨稅務總局尚未提供「在線業務」定義及後續執行的特定指南。顯而易

見的是，該定義的擴展將對通過電子商務（例如B2B，B2C）向柬埔寨客戶提供商品和/或服務的非居民產生重大的影響，且不論是否在柬埔寨設有本地辦事處。

資本稀釋

柬埔寨未就資本稀釋特別立法，但設有利息扣除限制（見第1章公司稅務）。石油和礦業設有負債權益比限制。

受控外商企業 (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y, CFC) 條款

柬埔寨並無受控外商企業條款規定。

國別報告 (CbCR)

柬埔寨的跨國企業沒有國別報告的要求。

外匯管制

所有外匯交易管理事項均由柬埔寨國家銀行負責。雖然柬埔寨瑞爾（KHR）為柬埔寨官方貨幣，但美元流通廣泛，多數交易以美元計價。

目前柬埔寨對利潤或資本回流並無限制，且法律保障外籍投資人具有基於下列理由匯出外幣的權利：

- 進口價款、償還外國貸款本金和利息支付；
- 特許權使用費和管理費用支付；
- 利潤匯出；和
- 投資計劃中止時匯出的投資資本。

根據1997年外匯法規定，外幣可在金融體系內自由買賣，且沒有任何外幣操作限制。不過外幣操作只能通過授權金融機構進行。

必須注意的是，若發生外匯交易危機，柬埔寨國家銀行有權依法實施交易管制。

居民在柬埔寨開立銀行外幣賬戶並無任何限制。

審計服務

- 財務報表審計
- 監管審核
- 會計諮詢服務
- 審計相關服務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審計資料與分析



Lim Chew Teng
管理合夥人



Nge Huy
合夥人
審計服務



Phor Auvarin
合夥人
審計服務



Taing Youk Fong
合夥人
審計服務



Guek Teav
合夥人
審計服務

誠信、品質與獨立是KPMG的基石。本事務所的審計作業不僅評估財務信息，更考慮客戶的業務特性，包括其企業文化、所屬行業、競爭力、壓力和固有風險。

KPMG的會員事務所發展出全球一致適用的審計方法，根據對象公司的營運和績效特性，將重點放在重大風險領域。本事務所旗下的合夥人與專業人才受過專業訓練，有能力深入探討財務報告的所有面向，進而發現重大風險。

財務報表審計在建立和維護投資者信心方面扮演著至關重要的角色，有利於深入探究業務、挖掘寶貴見解。

良好的審計作業可在正式財務報表之外，為企業增添更多附加價值。

企業依法須向投資人、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單位提供業務信息，而獨立的財務報表審計有助於提高這類信息的可靠性。此外，可信度高的財務報表審計不但能增強市場投資者的信心，且組織內部的董事會和管理階層也可藉此增進其對公司業務以及公司所面臨風險的了解。

監管審核通過對財務信息和數據進行獨立審計和審查，以協助企業履行一系列合規義務。

審計相關服務提供有關完整審計、商定程序、內部控管報告和合規性審計方面的協助。

除傳統的財務報表審計外，大部分組織還需確保其財務方面的信息、交易和處理流程符合獨立性和客觀性原則，而獨立的確認和審計服務有助於為組織所披露的信息和報告內容增添可信度，尤其是在法規並未明文要求的情況下更是如此。

審計數據與分析有助於利用業務數據提供寶貴見解，並藉此提高審計質量。

提升審計價值與強化保證服務

KPMG的大數據平台CLARA（採用數據分析技術）能夠對完整的數據母體進行測試，以從中了解導致離群值和異常值背後的業務因素，從而大幅提高審計質量。自動化的審計功能使專業人員可以將精力集中在審計風險較高的領域。

全球許多國家的企業組織已逐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柬埔寨有越來越多的公司和組織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準則的好處包括能強化可比較性與提高財務報告透明度。此外，全球許多國家的企業組織也已逐步採用此準則，意味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儼然已成為進入國際資本市場的必備條件。KPMG始終致力於協助柬埔寨和全球客戶實施並了解相關國際準則。

KPMG協助

KPMG正與世界各地的組織合作，以協助其解決在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遇到的複雜問題，例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如果對業務績效帶來影響，以及如何將其帶來的改變有效地傳達給企業內部人員和外部市場？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好處有哪些？如何確保相關益處能一一實現？

企業成功改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需的經驗和資源有哪些？

企業如何應對改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需經歷的轉換過程？KPMG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有豐富的經驗，可協助企業順利地完成轉換過程。

審計團隊在服務過程中所提供的精準業務洞察，將可協助企業從全新角度檢視公司業務狀況，並在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

稅務服務

- 企業所得稅及國際企業稅務
- 間接稅
- 全球稅務外包
- 轉移定價及供應鏈管理
- 並購稅務
- 貿易及關稅
- 市場准入服務



Michael Gordon

資深顧問，
合夥人
稅務與企業服務



Tan Mona

合夥人
稅務與企業服務

KPMG柬埔寨事務所提供的稅務服務可針對個別客戶的獨特需求和目標量身打造，無論是處理跨國並購的稅務問題，還是制定與協助執行全球轉移定價策略。本事務所與客戶通力合作，協助客戶切實遵循稅務法規、管理稅務風險並控制成本。

本事務所的**企業所得稅**和**國際企業稅務**團隊針對本地與跨國交易的國內外稅法和其他法規事項提出建議，如外商投資規則與個別行業法令，以及獎勵、減免、企業稅務管理等國內稅務問題。本事務所擁有熟悉個別行業且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可根據行業需求量身打造稅務顧問服務。

間接稅（如增值稅）的處理可能相當複雜且費用高昂。

間接稅服務著重於間接稅有效規劃、法規遵循和相關現金流管理，以協助公司提升贏利能力與關係人價值。

除稅務顧問服務外，KPMG還協助企業管理稅務法規遵循義務。由於申報規定日趨繁雜、稅務機關加強核查且違規處罰加重，因此此類義務可能導致大量資金外流，並耗費管理資源。本事務所的全球稅務外包團隊與世界各地的KPMG事務所共同合作，協助跨國集團整合併履行國際稅務法規遵循義務。

KPMG全球轉移定價服務（GTPS）網路由來自KPMG全球成員的1,500多名專業人員組成，提供本地知識、經驗和全球分析，以協助跨國公司履行自身的轉移定價責任。

KPMG的國際轉移定價的專業人員包括經濟學家、稅務專業人員和金融分析師。我們利用各地規則及其相互作用的了解，幫助成員公司的客戶獲得節稅定價。

柬埔寨的KPMG國際轉移定價服務可以協助您逐步完成轉移定價策略。我們的轉移定價諮詢服務包括：

- 轉移定價規劃
- 轉移定價合規
- 轉移定價爭議和爭議解決

併購稅務（M&ATax）專業人才提供有關企業重組、併購、節稅投資架構的稅務顧問服務，並進行稅務實質審查。

本事務所的**貿易與關稅**專業人才可針對有關進出口的關稅、規劃和法規遵循義務為客戶提供建議。

本事務所的**市場准入服務**提供市場相關策略顧問支持，特別是可協助客戶制定策略的市場准入、研究和建議。本事務所的市場進入團隊為計劃准入柬埔寨市場的公司提供顧問服務。

會計服務

- 會計帳目編制
- 會計系統的建議與設置
- 企業上市輔導
- 審計協助
- 財務共用服務中心與財務長顧問組合
- 部門及專案報告
- 薪資處理服務



Dary So

合夥人
稅務與企業服務

KPMG柬埔寨事務所的會計服務可滿足不同行業客戶的特殊會計需求，服務內容包括核查會計記錄、協助客戶更正既有會計問題、輔導企業上市或審計，以及首席財務官顧問組合內的財物共享服務中心。

由於法令、稽核規定和外資增加等因素，柬埔寨對於管理賬戶會計記錄與薪資處理的需求不斷增加。

KPMG經驗豐富的會計團隊，能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會計服務**。本事務所的團隊協助客戶建立並使用適當的會計系統、持續追蹤會計系統維護狀況和會計記錄留存狀況，並為客戶的會計人員提供教育培訓。本事務所的服務內容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等基本報告、部門或項目分析、預算差異報告，以及特殊投資人／捐贈人報告。

本事務所的**財務共享服務中心**與**首席財務官顧問**組合協助客戶將財務和首席財務官業務委託給KPMG受過訓練且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辦理。通過財務共享服務組合，本事務所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基本會計報告、會計團隊管理、董事會報告、預算與預測，以及財務關鍵績效指標等特別報告。

本事務所的**薪資處理服務**團隊長期為柬埔寨本地和

跨國企業（包括本地和外派員工）提供專業服務。相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薪資計算、薪資報告、對於過去和當前年資責任的計算、工資單準備工作，以及通過信託賬戶結算其他與薪資相關的負債。

會計諮詢服務可提供綜合各種財務報告知識的相關見解。

我們了解所有組織都會不定時遇上困難的財務報告和會計相關問題，而當前的經濟形勢正逐漸加劇企業所面臨的挑戰。在嘗試自行解決這些問題時，企業往往會在無形中浪費許多時間和資源。然而，優秀的專業顧問可協助企業消除會計準則和報告實務應用方面可能存在的大部分不確定性和混淆情況，從而讓企業的相關商業成果得以忠實呈現。

顧問服務：

- 併購 (M&A)
- 交易服務
- 重組服務
- 策略



James Roberts

合夥人
顧問服務

企業在今天面臨著比以往更大的壓力，需要為利益相關者提供更好、更持久的成果。在KPMG，我們設身處地為投資者思考如何在購買、出售、合作、資金或修復的機會上確保公司做到增值和保值的目標。我們提供的服務可以協助客戶滿足各方面的策略需求，包括增長（創造價值）、治理（管理價值）和績效（提升價值）。

併購 (M&A)

我們可以對整個收購週期內提供綜合服務。

購買部分。收購之路面臨許多挑戰。作為一名經驗豐富的獨立顧問，KPMG交易諮詢幫客戶指導完成交易的每個階段，並在此過程中提升價值。我們幫助客戶在整個收購週期中識別風險和回報，並確保交易符合客戶更廣泛的策略目標。

銷售部分。從銷售中獲得最特別價值，意思是對客戶的業務客觀看待並評估買家的議程。KPMG交易諮詢在銷售的每個階段為客戶提供支持，從識別買家到提升您所保留業務的價值。

交易服務

本事務所協助客戶進行併購，特別是進行財務與商業實質審查、企業估值、財務預測、現金流、管理信息、系統與管控分析和人員補償事宜。本團隊還為計劃撤資的客戶提供廠商實質審查與協助。

重組服務

管理財務重組是企業領導者最具挑戰性的情況之一。作為客觀的第三方，KPMG交易諮詢可幫助客戶滿足一系列評估和規劃需求，從確定流動問題的緊迫性到尋找合適的重組方案，並制定重組計劃。本事務所與債權人、關係人和各階層管理人員合作擬定重組策略，改善公司資產負債、損益和現金流量情況。本事務所亦針對執行主管團隊提供背景支持，並協助重新進行財務協商，使再融資提案的業務計劃更加完備。

營運重組團隊具備扭轉規劃與執行所需的技術，可協助客戶重建贏利能力並奠定成長基礎。

策略

策略-資金。獲得融資的至關重要對於策略計劃的實現、優化資本結構以實現增長以及為利益相關者創造價值。KPMG交易諮詢可協助客戶實施正確的融資策略並獲得合適的資金。優化客戶業務的資本結構和資金來源，我們在每個階段的流程為他們提供支持，從最初接觸到與貸方完成交易。

策略-合作夥伴關係。商業合作夥伴關係是追求一系列的策略目標有效途徑。但他們需要不斷的照顧和關注。KPMG交易諮詢協助客戶能夠決定哪種類型的合作夥伴關係最有意義，並與他們合作，以有利可圖的方式進行管理。



中英詞彙對照表

Annual Declaration of Commercial Enterprise (ADCE)	年度商業企業聲明書
Advance Tax on Dividend Distribution (ATDD)	股利分配預付稅
Accommodation Tax (AT)	住宿稅
ASEAN Trade in Goods Agreement (ATIGA)	東盟貨物貿易協議
Business Performance Services (BPS)	企業績效服務
Cambodian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Regulator (CAAR)	柬埔寨會計和審計監管機構
Council for the Development of Cambodia (CDC)	柬埔寨開發委員會
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y (CFC)	受控外商企業
Cambodian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CFRSNPO)	柬埔寨非營利組織財務報告準則
Cambodian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CIFRS)	柬埔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Cambodian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for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ities (CIFRS for SMEs)	柬埔寨中小型企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Corporate Income Tax (CIT)	企業所得稅
Capital Gains Tax (CGT)	資本利得稅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C)	法規遵循證明
Cambodia Securities Exchange (CSX)	柬埔寨證券交易所
Committee for Tax Arbitration (CTA)	稅務仲裁委員會
Double Tax Agreements (DTA)	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Everything But Arms (EBA)	除武器外全部免稅
European Union (EU)	歐盟
General Department of Taxation (GDT)	柬埔寨稅務總局
Generalized System of Preferences (GSP)	普遍特惠制
Grand Twins International (Cambodia) Plc (GTI)	昆洲實業股份(柬埔寨)有限公司
Global Transfer Pricing Services (GTPS)	國際轉移定價服務
Internal Audit, Risk Consulting Services (IARCS)	內部審核與風險顧問服務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 Board (IASB)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Khmer Riel (KHR)	柬埔寨瑞爾
Kampuchea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nd Auditors (KICPAA)	柬埔寨會計暨審計師協會
Korea Exchange (KRX)	韓國交易所
2003 Law on Amendment on the Law on Investment (LALoI)	2003年投資法修訂條文

Law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LoFM)	財務管理法
1994 Law on Investment (LoI)	1994年投資法修訂條文
Law on Taxation (LoT)	稅務法
Mergers & Acquisitions (M&A)	並購
Ministry of Economy and Finance (MEF)	經濟與財政部
Most Favored Nation (MFN)	最惠國
Ministry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MPTC)	郵電部
Ministry of Labor and Vocational Training (MLVT)	勞工與職業培訓部
Ministry of Commerce (MoC)	商業部
National Accounting Council (NAC)	國家會計委員會
National Bank of Cambodia (NBC)	柬埔寨國家銀行
National Social Security Fund (NSSF)	國家社會安全基金
Sihanoukville Autonomous Port (PAS)	西哈努克自由港
Permanent Establishment (PE)	常設機構
Provincial-Municipal Investment Sub-committee (PMIS)	省市投資小組委員會
Phnom Penh Autonomous Port (PPAP)	金邊自由港
Phnom Penh SEZ Plc (PPSP)	金邊經濟特區
Phnom Penh Water Supply Authority (PWSA)	金邊水務局
Production Sharing Contract (PSC)	生產共享契約
Prepayment of Tax on Income (PToI)	預繳所得稅
Qualified Investment Projects (QIP)	合格投資項目
Research & Development (R&D)	研發
Representative Office (RO)	代表處
Self-Assessment Regime (SAR)	自我評估稅制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of Cambodia (SECC)	柬埔寨證券交易委員會
State-Owned Enterprise (SOE)	國有企業
Specific Tax on Certain Merchandises and Services (STCMS)	商品服務特別稅
Tax Identification Number (TIN)	稅籍編號
Tax on Immovable Property (TIP)	不動產稅
Tax on Income (ToI)	所得稅
Tax on Salary (ToS)	薪資稅
Transfer Pricing (TP)	轉移定價
Tax for Public Lighting (TPL)	公共照明稅
United States (US)	美國
Value Added Tax (VAT)	增值稅
Withholding Taxes (WHT)	代扣稅



KPMG柬埔寨辦事處

金邊

35th Floor, GIA Tower,
Sopheak Mongkul Street, Diamond Island,
Sangkat Tonle Bassac, Khan Chomkar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T: +855 (17) 666 537 | +855 (81) 533 999

E: kpmg@kpmg.com.kh

羅世傑 Low Sehkit

柬埔寨所執業會計師

T: +855 (81) 533 999 (Ext. 7413)

E: sehkitlow@kpmg.com.kh

kpmg.com/tw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22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本書翻譯自KPMG柬埔寨所出版品：Investing in Cambodia 2022